

GUIZHOU MINZU ZONGJIAO WENHUA YANJIU CONG SHU

女神与泛神

侗族萨玛文化研究

贵州人民出版社



Nishenyufanshen

黄才贵/著

GUIZHOU MINZU ZONGJIAO WENHUAYANJIUCONGSHU

女神与泛神

——侗族「萨玛」文化研究

贵州人民出版社



Nishenyufanshen

本书受 2004 年度贵州省出版发展专项基金资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神与泛神:侗族“萨玛”文化研究/黄才贵著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4.12

(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

ISBN 7-221-06781-3

I. 女… II. 黄… III. 侗族-原始宗教-研究

-贵州省 IV. 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18564 号

女神与泛神

黄才贵 著

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550001)

责任编辑 王才禹

装帧设计 曹琼德

印刷 贵州兴隆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字 数 252 千字

印 张 10.375

版 次 2006 年 1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21-06781-3/B·198

定 价 20.80 元

《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编委会

顾 问 叶小文

主 任 龙超云

副主任 何光渝(执行) 柏怀思

委 员 张新民 韦兴儒 王良范 周国茂

贾 度 黄 海

主 编 何光渝

贵州大学西南少数民族语言文化研究所

贵 州 省 文 艺 理 论 家 协 会 编

贵 州 省 民 间 文 艺 家 协 会

编 著 说 明

何光渝

贵州是我国民族最多的省区之一,也是宗教类型齐全、宗教文化现象十分丰富的一个省区。贵州境内居住着四十八个民族,其中有十七个世居民族。由于民族、地域、政治、经济、历史等多种原因,贵州有丰富的原始宗教形态,以及道教、佛教、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还有原始宗教与道教、佛教融合演变的民间宗教。在某种意义上,贵州是东方宗教与西方宗教交融混生、互为消长的“活化石”,也是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宗教的“沃土”。因而,不论是从比较宗教学,或是从宗教历史学、宗教现象学、宗教社会学的角度来考察,贵州宗教都具有极为重要的研究价值。

中外许多学者认为,宗教是人类文化的源头,我们对此不作简单的肯定或否定。但是,宗教中蕴含着丰富的思想文化乃至科学知识;宗教是一种包容性极广、极复杂的文化现象,这是毫无疑问的。我国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更是包容、储藏、沉积我国少数民族丰富传统文化的“储藏库”。所以,继承和发扬我国多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必须调查研究我国各民族的各种宗教文化。世界宗教文化浩如烟海。我们深切感到,发掘、解剖和发扬自己优秀的传统文化更为根本,也更有价值。我们应该立足贵州,脚踏实地,“从一隅观世界”,重点调查研究贵州宗教文化,特别是少数民族宗教

文化,并适当引申域外异邦的宗教文化,从对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的深入研究中,映射出中国乃至世界宗教文化的影像。这种探索和尝试,或许是有意义的。

正是基于以上认识,我们依托贵州这块肥沃的少数民族文化土壤,组织一批致力于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的中青年学者,编著出版这套《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旨在多角度、全方位、深入具体地发掘和展示贵州具有丰富层次和断面的各民族宗教文化,并进行细致的辨析和周密的论证,从而以自己的研究成果对弘扬祖国本土文化做出贡献。

本丛书的作者多是中青年学者,既有汉族的也有少数民族的,多数生长于贵州,熟悉当地的情况,熟悉贵州的民族宗教,又曾经过多年艰苦的田野作业,掌握了丰富的第一手资料,这是得天独厚的条件。撰写的专著,当是他们长期调查研究的成果。这套丛书,并不企求鸿篇巨制,但期望能具有丰富扎实的内容和显著的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的特色,期望资料新,观点新,文笔新,既是严谨的学术著作,又有一定的可读性。希望能为今后的贵州本土文化研究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也希望在充分占有材料的基础上,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从描述性的科研,逐步上升到规律性的探索。作为长远目标不断努力,使研究成果不仅只充实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本身,更有助于加深对贵州乃至西南地区社会历史的理解。作为研究宗教文化的学者,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通原理与中国的宗教现实相结合,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解决、解释清楚一两个实际问题,就是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贡献。

特别需要强调的是,“全球化”进程的加速,现代化诉求和实践的迅猛,大量存在于民间底层的、包括宗教文化事象在内的传统社会文化现象,有的改变了,有的正在改变,有的已经消逝。这本是社会发展的正常规律。但对于宗教、特别是民族民间宗教文化的研究者来说,多年以前考察到的某些宗教文化现象如今已不复存

在,一些熟悉某种民族民间宗教仪轨或经典的传人正逐渐凋零,不免会有些遗憾,甚至是一种损失,这就需要大力抢救和深入研究。因为,马克思早就说过:“宗教是这个世界的总和的理论,是它的包罗万象的纲领。”他还说过,“人就是人的世界”。要理解人,就要理解人的世界;要理解人的世界,就必须研其理论,究其纲领。这正是学者的责任所在。我们应该尽力从全世界的思想资料中,了解全人类的各种看法;应该尽力从自己的学术实践中,借助对这些思想资料的思考和批判,提出自己的看法,从而增进自己对人类、对世界的理解。这是一种高度。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力求从贵州各民族宗教文化的无尽长河中,掬起涓滴奉献国人。

在贵州,这样的研究尚属草创之业。为此,早在几年前,时任贵州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现任中共贵州省委常委、贵州省总工会主席、贵州大学党委书记的龙超云女士亲自领衔,率丛书编委会的同仁筹划、部署此举,协调解决其中的诸多问题和困难;并亲自约请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先生为丛书撰写总序。叶小文先生以拳拳桑梓之心,欣然撰文,为丛书增辉。贵州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和贵州省新闻出版局、贵州人民出版社的有关领导和同志,为这套丛书的审读、经费、编辑出版等种种事项亦付出不少辛劳。虽因多种原因,丛书在立项四年之后终于付梓……凡此种种,自当为著者、编者和读者铭记不忘。

2006年7月于贵阳

山高水长 人杰地灵

——《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总序

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

摆在我面前的，是我的朋友、同志、同乡，一群莘莘学子，一批后起之秀，翻山越岭，走村串寨，读经诂史，孜孜以求之作——《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的梗概。

细品书名，有三个问题需要回答：为什么要研究“宗教”？为什么要研究“宗教文化”？为什么要研究“贵州民族宗教文化”？

一、为什么要研究“宗教”？

马克思说：“宗教只是虚幻的太阳，当人没有围绕自身转动的时候，它总是围绕着人转动。”也就是说，人在实现彻底解放自己，使自己成为真正自由的人、全面发展的人——达到“围绕着人自身转动”的漫长的过程中，总有“围绕着人转动”的宗教会与之相生相伴，如影随形，挥之不去。于是，观察、研究宗教，就是以改造世界、发展自己为己任的人类不能不认真对待的事情；就是人文科学的一个重大、永恒的题目。“对宗教的批判使人不抱幻想，使人能够作为不抱幻想而具有理智的人来思考，来行动，来建立自己的现实；使他能够围绕着自身和自己现实的太阳转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这里，马克思的“批判”，当然有否定之意，也必定有“研究”之心。

本质上是虚幻的，而又能够“总是围绕着人转动”的东西，必不简单，马克思称之为“虚幻的太阳”。试问天下万物，敢以“太阳”为喻者有几个？“太阳”是孕育、催生生命的根源，是人间最有用之物。宗教之能作为“虚幻的太阳”，也不仅因为它有“虚幻”的一面，还因为它也有“有用”的一面。何用之有？宗教之所以长期存在于社会，是因为社会需要宗教。或者说，是由于宗教有许多社会功能。宗教社会学家们将之概括为社会整合功能、社会控制功能、心理调适功能、文化交往功能。我以为如果说得再简单一点，其功能无非就是：1. 幸福追求；2. 道德约束；3. 终极关切。“幸福追求”和“道德约束”主要回答“生命的活跃”问题；“终极关切”主要回答“生命的安定”问题。而“生命的活跃”与“生命的安定”的相加，就是任何“人”都不得不面临的一个基本的问题——“生命的安立”问题。例如，“人”是高级生命的载体，佛教称之为“有情”，佛教的使命就是要“利乐有情”，佛教强调的就是安顿好自己的生命和自己的生死问题。因此，谈宗教的社会功用，尽管可以讲得天花乱坠，我认为最基本的其实就是：宗教是一种“生命观”。我们经常讲要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问题，却很少注意还要解决好“生命观”，解决好“生命安立”的问题。而宗教总是用虚幻的方式关注着“生命的安立”。

我们讲得很少的问题，宗教却讲得很多。我们讲得令人将信将疑的问题，宗教却借“神”的口让人笃信不疑。我们使人虽然相信却难以践行的问题，宗教却借“神”的力使人乐此不疲，鞠躬尽瘁。因此，对于世界上无以计数的人来说，宗教竟然可以成为一种入脑入心、具有内在约束力甚至精神控制力的生命观，成为“当人没有围绕自身转动的时候，它总是围绕着人转动”的“虚幻的太阳”。

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人类不能没有太阳。相生相伴，挥之不去，人类不能不研究“虚幻的太阳”。

那么,我们现在是社会主义社会了,还值得大动干戈去研究宗教吗?十三年前,我曾经写过这样一段话:“宗教情感本来是一种虚幻的体验,却会把人和神牢固地联系在一起;宗教本来是‘攻心之术’,我们对它却‘攻心乏术’。总之,剧烈的社会变迁会使人们的精神需求这块领域留下大片急待耕耘的土地;而我们又一度忽略了宗教曾经在这块土地上长期经营。社会主义不需要利用宗教,不需要发展宗教;但社会主义如果不能真正成为绝大多数人的信仰,成为个人的精神需求,宗教却要利用社会主义。”“为追求虚幻的目标而实现精神的满足是比较容易的;为追求实在的目标而注入精神的动力却是颇为困难的。虚幻的目标正因为其虚幻反不易幻灭;实在的目标却因种种原因难以兑现而常令人失望。宗教在做着容易的事,却经过了顽强、持续的努力,把容易的事当作困难的事去做;我们在做着困难的事,却或因重视不够(‘一手软、一手硬’),或因认识不清(急于求成),或因功夫不深(时断时续、此长彼消),实际上把困难的事当作容易的事去做。问题就出在这里,危险也正在这里!”(《魂来归兮——宗教精神追求的误区与我们的反思》,《新华文摘》1991年第4期)

二、为什么要研究“宗教文化”?

在历史的长河中,宗教不仅以信仰的形态,而且也以一种社会现象、文化现象的形态长期存在,那么我们如何对待与宗教有关的文化现象?我们讲“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宗教文化算什么前进方向?对这个颇为挠头的问题,我初步研究的看法是:建国初期毛泽东在谈到对旧戏剧的方针时,曾经提出要“提倡有益的,反对有害的,允许大量无害的”。今天我们社会主义的文化建设,要大力发展先进文化,支持健康有益文化,努力改造落后文化,坚决抵制腐朽文化。我们要坚持这些正确的原则,又要正视宗教文化

是与信教群众的精神生活联系在一起,不好简单用“先进”和“落后”来判别的特殊现象。我们既要高扬代表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思想精神上旗帜,来引导、带领群众,又要兼顾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和精神文化生活的多样性,其中当然包括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正确对待宗教文化在内。宗教中包含积极因素和消极因素,宗教文化中也包含有益成分和有害成分。在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基础上,支持宗教界努力对宗教教义作出符合社会进步要求的阐释,实事求是地肯定宗教中的积极因素,从而努力使已经存在的宗教,多为祖国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服务,这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一种具有特殊意义的探索。在处理这个问题时,分寸一定要把握好。宗教中的积极因素、宗教文化中的有益成分可以肯定,但不能夸大。

文化是民族的根。西方历史学家们研究近代基督教对华传教活动得出的结论是,传教士深信只有挖掉这个根,“从根本上改组中国文化”,才能“使中国皈依基督教”,而且他们是不达目的不肯罢休的”(《剑桥中国晚清史》上卷之第十一章《1900年以前的基督教传教活动及其影响》)。纵览中国的文化,在全世界呈现出一个奇特的现象:全世界六十亿人口中,有四十八亿人信教,十二亿人不信教。而中国近十三亿人中,信仰宗教人口约一亿多人,近十二亿人不信教。如此说来,全世界不信教的人似乎都集中在中国!实事求是地说,除了应该不信教的六千六百万党员和六千七百万共青团员,其他十多亿人究竟信什么?不能说他们都是科学无神论者。他们没有成为几大宗教的成员,是中国文化的特殊积淀,是历史的产物。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正如毛泽东所指出的,支配中国人的权力系统之一,就是“由阎罗天子、城隍庙王以至土地菩萨的阴间系统以及由玉皇上帝以及各种神怪的神仙系统——总称之为鬼神系统(神权)”(《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这种鬼神系统,实际上是自然崇拜、图腾崇拜、鬼魂崇拜和祖先崇

拜的混合物。在此基础上发育起来“宗法性传统宗教”，以“敬天法祖祭鬼神”为特征，虽然自然崇拜、图腾崇拜有所淡化，但鬼魂崇拜和祖先崇拜却得到强化。儒家思想使“敬天法祖祭鬼神”的“宗法性传统宗教”观念受到抑制，即鬼魂崇拜有所淡化，但祖先崇拜却得到强化。孔夫子主张“君子不语怪力乱神”，“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应该“敬鬼神而远之”。但必须“慎终追远，崇祖敬亲”，“慎终追远则民德归厚矣”。儒家思想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人们，使他们“敬鬼神而远之”，中国也就没有像世界上其他许多国家那样，多数人分别皈依了某一种宗教。这就是中国十亿人至今没有信教的历史原因。但我们对这种现象不能过于乐观。实际上，对“鬼神”，人们“远”是“远”之，思想或心灵深处，还是要“敬”的。可以说，“不信教”的相当数量的普通民众，其实具有宗教的和唯心论的思想基础。五四新文化运动对儒家学说的批判，让深刻影响了千百年的儒家学说动摇了，但随之长期被儒家学说“敬而远之”的鬼神思想，乃至“宗法性传统宗教”观念，又重新开始活跃起来。还要看到，中国其实自古以来就是一个有神论的大国，虽然主流社会对宗教的态度并不积极，但一直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不以宗教形式出现的民间信仰和鬼神崇拜。在宋元以后，在儒、释、道三教向全社会普及的同时，也出现了大量杂糅三教与各种巫术的民间宗教，如宋金元之白莲教、毗卢教、香会，明清时的罗祖教、闻香教、斋教、黄天教、大乘教，近代的同善社、先天教、归根道、一贯道等会道门组织等。在缺乏一统宗教传统的中国，各“教”林立，自封“如来转世”、“观音在世”者也并不罕见。虽然新中国建立以来对带有迷信、愚昧色彩的落后文化，特别是腐蚀人们精神世界的腐朽文化也一度进行涤荡，但这种传统迷信意识的文化积淀根深蒂固。

不破不立。破非一时之功，立也要有个过程。今天，我们要用先进的无神论思想号召和引导大众，要把这么多人改造成先进分子和无神论者，这无疑是应该坚持不懈、一代接一代为之努力的奋

斗目标。我们要坚持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但不能操之过急,不能脱离实际。不能不正视长期历史形成的“敬鬼神而远之”的中国特殊的文化基础,这也是西方传教士们一直梦寐以求要“从根本上改组”而尚未得手的中国文化基础。不能不关心普通大众对生老病死、吉凶祸福的基本关切。尤其是不能不正视,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物质利益、就业方式日益多样化,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样性、差异性明显增加,不少人出现困惑、迷茫和混乱,希望到宗教中寻求精神慰藉的现象。面对历史的深层积淀和现实的尖锐矛盾,我们如果只是满足于理想的目标,只能进行空洞的说教,贴不近、够不着、跟不上,不善于做群众工作,不善于争取群众,不但不能把普通大众提高到先进性层次上来,反倒给那些接近他们思想的宗教势力,甚至像“法轮功”邪教那样粗俗浅陋的歪理邪说,留下发挥影响的空档,为传统迷信意识文化的死灰复燃提供空间。以至于一个“法轮功”邪教冒出来,就迫使我们不得不设立专门机构,摆出强大阵容,与之长期较量。现在,经济工作领域可以说已经基本解决了“一大二公”的问题,思想工作领域是否也可以提出,要注意解决好“一高二空”的问题?我们现在究竟怎么了?不仅西方列强国家来渗透我们,周边列弱国家也利用宗教来渗透我们。我们一个文化大国、文明古国,什么时候变得这样弱不禁风,防不胜防?因此,要有效抵御渗透,从根本上说,要解决好社会变革中群众精神生活领域出现的新问题,最终要靠高扬引导中国社会前进的社会主义文化旗帜,不断发展社会主义文化,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世界。到那时,就不是人家渗透我们,而是我们影响别人。

如果说“研究宗教”关系到正确把握人的“命根子”(人的生命观)问题,研究“宗教文化”则关系到正确把握民族的“文化根子”问题。地理学家探寻长江、黄河的源头,目的不是为了使江河倒流,

而是为了科学地揭示其形成过程,预见其未来的发展,以求更好地整治和利用。同样,从初始形态的宗教文化中探寻各种文化形式的源流,并不是把文明还原为野蛮,把文化倒退到粗俗,而是为了追溯文化的根子,揭示文化发展的轨迹和规律,为发展社会主义文化,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世界服务。

三、为什么要研究“贵州民族宗教文化”?

讲“山不在高,有仙则灵”,是要人看重“仙”而不要看重“山”。但贵州的山,却分明有沉重的分量,既高且多,全省“八山一水一分田”,苗岭逶迤,乌江澎湃。以如此之高之多之雄之奇的群山,当然就不是“有仙则灵”的概念,而是群“仙”毕至,“山高水长,人杰地灵”的景象。世代生活在这些大山里的人们,活下来就不容易。但他们顽强地生活、劳作、创造着,因而,也就一代接一代地孕育了像大山一样倔强的精神,创造了像大山一样奇特、险峻、深沉、丰厚的文化。又因为穷乡僻壤,交通不便,这些“原汁原味”的宗教文化才得以藏之深山,传之后世。因此,我赞成《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主编何光渝先生的见解,“从某种意义上,贵州是东方宗教与西方宗教交融混生、互为消长的‘活化石’,也是研究少数民族宗教的‘沃土’”。

那么,为什么要去拨弄这些“化石”,去研究“原汁原味”的宗教文化?吕大吉先生说得好,“原始人的宗教信仰,不但是整个人类宗教的发端,在一定意义上,也是人类社会各种形式的源泉。文明时代的各种宗教,不管人们崇拜的神灵多么伟大,信奉的教义信条多么玄秘,构建的礼仪体制多么神圣,实际上都不是来自神灵的启示,而是起源于原始时代野蛮人粗俗不堪的膜拜。同样,文明时代各种高雅精致的文化形式:崇高的道德规范,庄严的政治制度,赏心悦目的文学艺术,智慧深邃的哲学思辨……尽管它们各有自

己植根的社会土壤,但在其发育的初期,几乎无不脱胎寄养于原始宗教的腹中。”“正是由于这个缘故,许许多多的宗教学家、哲学家、伦理学家、文学家、艺术家、人类学家、民族学家、社会学家、历史学家……像探寻金矿的淘金者一样,都情不自禁地走进原始宗教这个令人困惑不解而又使人兴奋不已的领域。”(《中国各民族原始宗教资料集成·总序》)。当然,严格意义上的“原始宗教”在贵州早已踪迹难寻。但我们有理由相信,仍然活跃在贵州的大山里的少数民族文化和宗教文化,是一个不会让淘金者失望的金矿。

以现代的观念,贵州尚属我国经济、文化不发达的地区。虽说可以“后来居上”,目前毕竟还在“屈居中下”。但并非因此,这里出的书就没有上品。只要有志者立足于、扎根于这块有着许多“活化石”和“沃土”的土地,能够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态度,以锲而不舍、孜孜以求、潜心钻研、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去发掘、探索、研究、写作,就可以从“活化石”中解读出有用的信息,从“沃土”中生长出新的奇葩。

犹如要研究犹太教才能懂得古希伯来文明,研究佛教才能懂得古印度文明,研究儒、道思想文化才能懂得古代中国文明,研究“轴心时代”(约公元前五百年左右)的古人类文明才能懂得现代文明,要研究当代中国宗教,也不能不追本溯源,关注尘封在深山里的少数民族文化和少数民族宗教。

犹如要考证世界三大宗教中的两大宗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的源头,就要去阿拉伯半岛,要考察中国宗教的源头,不能不研究年代久远、藏之深山的贵州民族宗教文化。

“山不在高,有仙则灵”。真正有“灵”的,其实是人,是那些“山里人”,那些创造宗教的人,当然也包括研究宗教的人。贵州的山,无穷无尽。贵州的人,是“山里人”,有山的品格。《贵州民族宗教文化研究》丛书的作者群,我相信就是这样一批有山的品格和执着追求精神的人。毕竟,近代宗教学的奠基人麦克斯·缪勒也曾以

巨大的热情整理并翻译古代东方的宗教典籍，出版了震惊学术界的《东方圣书集》五十卷；宗教人类学的开创者爱德华·泰勒青年时代深入墨西哥对原始文化与原始宗教进行实地考察，写成了不朽之作《原始文化》，弗雷泽通过“关于未开化和半开化的各民族的风尚、习俗、宗教、迷信等问题的调查”，广泛收集世界各地许多原始民族的宗教习俗资料，写成了关于原始宗教的巨作《金枝》。我们在为这些名人名著所震撼、所陶醉的时候，也有理由期待着，从中国人、从贵州人中，有朝一日也会涌现出类似的学术大师和世界名著。

我来自贵州，又当了近十年的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既是责任所系，更是乡情难却，故奉本丛书编者之命，不能不写一篇“序”。我对宗教文化，尤其是民间宗教、原始宗教知之甚少，不敢写对不起这些实实在在的“山里人”，不敢写对不起这套从“山里”出来的沉甸甸的丛书的敷衍、应景之作。犹豫再三，未能下笔。本想再推敲琢磨，无奈友人告急，称丛书要开机付印，就等“序言”了。于是赶写出这篇“序”来，算不上对这套丛书的“权威推介”，却也还是有感而发、认真去写的。希望能抛砖引玉，引出读者诸君关注这套出自不发达地区、不知名学者、但却很值得一读的丛书，并进而引出自己的真知灼见。

是为“砖”，权作“序”。

2003年12月6日于北京

“萨玛”女神三部曲

音乐是心灵的语言。某一民族的某一种器乐，往往就标志着该民族心灵语言的沟通艺术，成为该民族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象征，也就特别容易吸引外人的注意。侗族芦笙有着独自的特点，种类较多。一个芦笙队可以选制一种类型的芦笙进行编组，少则十几把，多则三五十把。侗族芦笙曲中的“长曲”，又称《祖先曲》，就是专为迎送“萨玛”女神而演奏的乐曲。每次吹奏，均反复三遍，这是否隐含着侗族“萨玛”女神崇拜发展史上的“三部曲”。

神与人的关系，实际上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对于天、地、人三者之间的和合关系，人类都有自己的经历和诠释。中原古人的朴素解释：“地载万物，天垂象，取财于地，取法于天，是以尊天而亲地也。故教民美报焉。”（《礼记·郊特牲》，陈戌国点校；《四书五经》，岳麓书社1991年版，第527页）边陲溪峒人家也有同样的以人本位的朴素解释：“天上雷公最大，地上‘萨玛’最大。”故以“嘎”为代表的独特的口述史世代传承。

“萨玛”（sax mags，侗语，下同）即“大祖母”之意，又称“萨岁”（sax sis），即“已经去世的祖母”之意，是侗族至高无上的女神，“萨玛”女神就是对她的专称。

据考古发现，欧洲尼安德特人遗骸周围常散布有红色碎石片及工具，遗骸位置亦常是头东脚西。人们认为这是受一定宗教观念支配所作的安排。（秋浦：《原始宗教（primitive religion）》，《中国大百科全书·